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 2012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2012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12 年 6 月 4 日（星期一）上午 9:30 在深圳市东门中路 1011 号鸿基大厦 25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尤明天同志主持，会议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四人，实到四人，本次会议审议了以下事项：

一、《关于提名骆文明和陈昌华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表决情况：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经 2012 年 6 月 1 日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尤明天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直接进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六日

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骆文明，男，1964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审计师，中共党员。曾任广东省龙川县供销社主任会计，深圳市宝安审计局主任审计，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安集团”）监察审计部部长、计划财务部部长、成本管理部部长；现任宝安集团审计长，审计部审计总监。

骆文明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陈昌华，男，1951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中共党员。曾任洛阳市教育学院团委负责人，洛阳市委宣传部文教科科长，洛阳市文联副主席，宝安集团宣传部副部长、部长，品牌部部长，办公室常务副主任等职务；现任深圳市唐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

陈昌华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